附件6

“蜀风川韵”演经典活动方案

一、四川省2025年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颁奖典礼

委托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、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承办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二、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学生组展演

委托四川轻化工大学、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承办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三、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行业部门组展演

委托四川音乐学院、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承办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四、四川省2025年“蜀风诗韵”中小学生诗词大会

委托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、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承办。方案如下。

（一）活动对象

活动对象为全省在校中小学生，分小学生组、初中生组、高中生组（含中职学生），共3个组别。

（二）活动组织

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中小学校开展活动，各中小学校具体指导本校学生参与活动。

（三）活动内容

诗词大会活动采取线上答题和线下比赛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活动详细流程、参与规则及奖项设置等信息在“川教融媒”“蜀风诗韵”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栏“中华经典”平台公布。

1.线上初赛：诗词大会线上初赛答题平台将于2025年5月初开启，10月31日关闭。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学校、学生通过“川教融媒”“蜀风诗韵”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栏“中华经典”，进入平台上的“蜀风诗韵”活动专区参与初赛活动。

2.市级复赛：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以学生线上初赛答题情况为依据，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开展诗词大会线下复赛活动。9月5日前将活动电子版方案提交至指定邮箱，11月30日前完成线下复赛，选拔小学生3名、初中生2名、高中生（含中职学生）1名，组建各市（州）代表队小学组（3人）、中学组（3人）参与省级决赛，并将《四川省2025年“蜀风诗韵”中小学生诗词大会决赛学生信息报送表》（详见附件9）加盖教育主管部门公章报送至指定邮箱。鼓励市（州）为复赛过程中的优秀学生颁发证书。

3.省级决赛：“蜀风诗韵”执委会12月举行省级决赛，42支市（州）代表队现场角逐小学组、中学组的冠、亚、季军，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同步录制。决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奖项设置

活动将根据小学组、中学组的决赛成绩评选出两个组别的冠、亚、季军市（州）代表队。对参与决赛的学生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，一等奖学生指导教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。根据各地各校活动组织情况及获奖情况综合评选优秀组织奖。

（五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 周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8-85870695（工作日9:00—17:00接听咨询）

电子邮箱：sctv8\_dh@163.com

五、中华经典课本剧创作展演活动

委托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（四川教育电视台）、四川金熊猫新媒体有限公司具体承办。方案如下。

（一）活动对象及组别

展演活动对象为全省在校中小学生，分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（含初中、高中、中职学生），共2个组别。

（二）活动形式及内容

**1.内容要求**

课本剧创作应符合《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》（2022年版）对课本剧表演的要求，并体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的传承弘扬。

**2.形式要求**

参展作品分三个类别：剧本创作类、舞台小品类、影视剧类。

剧本创作类参与人数1—3人，创作内容题材须根据本活动对内容的要求进行编创。

舞台小品类、影视剧类作品参演人数1—15人。表演作品可通过场景、舞美、道具、服装、造型、音乐、动画包装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课本剧表演内容。

**3.提交要求**

剧本创作类作品要求：作品由学校遴选、推荐，改编作品需标明出处。上传文件格式为PDF。

表演类（舞台小品类、影视剧类）作品要求：视频分辨率1920\*1080以上高清拍摄，MP4视频格式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，录制环境整洁，时长3—10分钟，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。

作品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、视频、文字等第三方版权素材。所有上传作品文件名应包含市（州）、参评学校、组别、作品名称，文件名信息应与活动平台填报信息一致。作品内不能出现学校相关信息的画面或文字，如学校名称、logo等。

（三）作品报送名额及遴选

小学生组：各市（州）报送剧本创作类、舞台小品类、影视剧作品数量各不超过80件。

中学生组（含初中、高中、中职学生）：各市（州）报送剧本创作类、舞台小品类、影视剧作品数量各不超过30件。

（四）参展报名及作品报送方式

1.参展报名。7月31日前，各参展单位通过“川教融媒”微信公众号菜单栏“中华经典”平台的“课本剧”活动专区下载报送表，填写报名信息，上传作品报送表扫描件（加盖学校公章），完成活动报名。

2.作品报送。9月30日前，各参展单位将报名时使用的作品报送表扫描件（加盖学校公章）、作品剧本、作品视频，通过“中华经典”平台的课本剧活动专区上传参加评选。

（五）作品评审安排

市级评选：2025年10月，由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，推选作品参加省级评选。

省级评选：2025年10月—11月，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市（州）报送各类作品进行省级评选。

（六）奖项设置

按照各组别参赛作品总数10%的比例确定获奖入围作品数量。通过专家评审方式对入围作品进行终评。各组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，同时按照各校活动组织情况及获奖情况综合评选优秀组织奖。各组别一等奖作品单设指导教师奖。

（七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 徐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8-85876926（工作日9:00—17:00接听咨询）

电子邮箱：kbjds2022@163.com